昨日，中国播音界泰斗张颂教授的遗体告别仪式在八宝山殡仪馆大礼堂举行，李咏前来与张老告别。 新京报记者 侯少卿 摄

众名嘴齐送别恩师张颂

遗体告别仪式在八宝山举行；赵忠祥、李咏、敬一丹等到现场送最后一程

新京报讯 （记者展明辉）昨日上午10时许，中国播音界泰斗级人物张颂的遗体告别仪式，在北京八宝山举行。

赵忠祥、李咏、哈文、王宁、刘纯燕等数十名嘴以及百余媒体工作者、学生前往，送张老最后一程。

吊唁现场排百米长队

张颂1936年7月27日生于河北省易县，2012年11月10日因癌症病情恶化在中日友好医院去世，享年76岁。昨日，张老告别仪式被安排在八宝山殡仪馆大礼堂进行。正门上方，挂着“沉痛悼念张颂同志”字样的横幅，周围则是摆满了社会各界送来的花圈、挽联。

昨日上午9时许，现场已经排起了百余米的吊唁队伍。他们中，不少是张老生前任教中国传媒大学时的同事和学生，有的人早上6时就出了门。

随后，赵忠祥、李咏、哈文、王宁、刘纯燕、李修平、李瑞英、敬一丹、郎永淳、欧阳夏丹、鲁健、春妮等名嘴陆续到场。

播音员王宁和妻子刘纯燕在告别仪式开始前半小时，一同出现在大礼堂前。二人牵着手，神色凝重，拜完张老后均红着眼圈走出。

赵忠祥叹惜未探望老友

刘纯燕说，张老是一位特别严厉的老师，当初她和老公都最害怕上张老的课。但老师的嘱咐，他们一直都记得，就是务必要“字正腔圆”，教导他们人也要做得端正。“我和王宁的爱情，也是张老师见证的。”刘纯燕说。

“张老满腹才华，还没有来得及倾尽所有的才华，可以说是英年早逝。”回忆起老友，赵忠祥哽咽地表示，他们俩从1960年就开始共事，而最后一次见面是一起在某节目做评委，当时张老的身体很好，后来听说张老病了，可惜一直没机会去看看他。

哈文说，大学时代自己与张老的女儿是上下铺，张老对待我，就像对自己女儿一样。春妮则表示，印象最深的是听张老的讲座，“（张老）神采奕奕，让人受益匪浅。”每个人都是读着张老的书进入了播音这一行。

仪式最后，李瑞英表示，学生们一定要牢记张老的嘱托，更好地练习专业本领，不辜负老人家对我们的期望。

昨日上午11时许，张颂的遗体告别仪式结束。

■ 人物简介

张颂

1959年，张颂大学毕业后被分配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播音组任播音员。1963年8月调任北京广播学院（现中国传媒大学）新闻系开始播音教学生涯，1996年担任北京广播学院播音主持艺术学院院长，是我国最早的播音主持专业博士生导师，现中国传媒大学播音主持艺术学院的中青年老师基本为其弟子。张颂是中国播音学学科体系的创立者，编写出版了理论丛书《中国播音学》。

“玛莎拉蒂”被撞 郭美美获赔60万

法院一审判决中粮集团、肇事司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新京报讯 （记者张媛）今年5月，网络红人郭美美驾驶的玛莎拉蒂，被中粮集团所有的一辆奥迪车撞坏。随后郭美美索赔修理费、车辆贬值损失等69万余元。

近日，朝阳法院一审判决，中粮集团、肇事司机连带赔偿60万余元。

追加贬值损失21万元

郭美美诉称，去年5月28日晚，她驾驶玛莎拉蒂在朝阳区金桐东路行驶时，与吴先生驾驶的奥迪车相撞。

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显示，吴先生承担全部责任，而奥迪车的所有人是中粮集团。

郭美美认为，作为肇事车辆的所有人，中粮集团将车辆交由吴先生使用，疏于管理，导致事故发生，中粮集团应对事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因赔偿问题协商未果，郭美美将中粮集团、吴先生及保险公司告上法院，索赔车辆修理费等45万余元。

2011年11月，朝阳法院首次开庭时，郭美美的代理律师提出因被撞车辆存在贬值损失，当庭追加21万元的车辆贬值损失和2.6万余元的贬值鉴定费，将索赔额提高到69万余元。

赔偿维修费39万元

庭审中，中粮集团和吴先生的共同代理人提出，郭美美一方的索赔数额过高，不认可玛莎拉蒂的维修范围及贬值损失的鉴定结果，而且当时玛莎拉蒂损坏最严重的是外壳，没有涉及主体和发动机，不存在贬值损失。

法院审理认为，吴先生因驾车时正在执行职务行为，应由所在单位中粮集团承担民事赔偿责任，保险公司在保险限额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事故发生时，郭美美购买玛莎拉蒂仅一个多月，经鉴定此次事故对车辆造成减值损失，故对该项诉求予以支持。

法院最终判令被告中粮集团、吴先生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赔偿维修费39万元、车辆贬值费21.3万元，保险公司赔偿维修费2000元。

微博骂人女子败诉二审爽约

曾被判在微博上向对方连续道歉10天

新京报讯 （记者张媛）一名女子通过微博攻击因《我们约会吧》征婚节目走红的同行、女摩托车手，被法院一审判处在微博上连续道歉10天。不服判决的她上诉后，却在昨日的二审开庭时爽约。法官表示，合议庭将根据上诉人未到庭的理由和法定程序，来进行裁定。

女骑手上相亲节目被指“拉皮条”

本次诉讼案的两名主角王某和陈某，都是某女子摩托车车队队员。王某说，2010年4月，二人一起参加曲阜摩托车节后，因不认同对方的作风习气而欲远离之，之后两人关系渐渐疏远。

二人矛盾的公开化发生在2011年6月24日王某参加电视相亲节目“我们约会吧”后。一审法院审理查明，节目播出后陈某在微博上发布“怎么有人这么贱啊？整天拿自己当女车手，竟干拉皮条的事，自己感情不幸福还想尽办法折腾别人，造孽懂吗？”等之类的言语。

法院认为，鉴于微博的公开信息不仅能够被动地被他人查阅、知悉，他人还可以通过转发或链接的方式迅速传播，陈某的行为造成社会对王某评价的降低，因此判决陈某在其腾讯微博和新浪微博上连续道歉10天，并赔偿王某1000元的公证费。

开庭前曾承诺准时到场

一审宣判后，陈某提出上诉，称都是王某利用了她一贯的豪放风格，在故意挑逗挑衅她，但是庭前并未提交新证据。

昨日，此案二审在一中院开庭审理，不过庭审时间过了半小时后，一审被告、上诉人、不服一审判决的陈某却迟迟没有现身。

法院工作人员多次拨打其电话联系未果。据法院方面介绍，此前一天与陈某联系时她明确承诺会准时到庭，而其二审期间没有委托律师等作为代理人。

上午10时40分许，法官表示，庭前已向双方送达了书面开庭通知，因上诉人没有到庭，合议庭会根据上诉人未到庭的理由和法定程序对本案进行裁判。

责编 甘浩 图编 倪华初 美编 郭屹 责校 范锦春